

大學宿舍 學生管理

延續上周談論的大學學生宿舍，也可以說是筆者個人的學習經歷。筆者當舍監，是在明原堂的最後5年，以及利希慎堂的開頭13年。這階段的港大舍堂，宿生的家庭繼續平民化。利希慎堂的宿生，泰半來自新界北區的新興名校。他們的經歷，與早一代的大學生很不一樣。大學宿舍的形態，也已經與之前的貴族式“兄弟會”很不一樣。

宿舍之內的活動也逐漸有了變化。傳統的組織，主要是體育與音樂，主導的是激烈的堂際比賽。其他還有宗教社團。簡單來說，都是利於團結內部，營造團隊精神。1990開始，有了一些服務性的社團。同時，全校性的社團愈來愈多。這些較新的社團，眼光開始放到宿舍以外、大學以外；但又不是“認中關社”式的政治性活動。利希慎堂376名宿生，大大小小的社團，全盛時期有144個。宿生中除了在舍堂內的組織擔任職務（俗稱“上莊”），也有不少在全校性的組織“上莊”。

這是宿舍生活重要的一部分。忙碌，是宿舍生活的特徵。深夜11點，往往才是活動的開始。記得有家長午夜打電話來找孩子，家長：“還未睡？”學生：“開會還未開始呢！”開會到清晨，睡醒已是中午，午餐作早餐是平常事。有不明白的學者同事，說：“在課堂上，伏案瞌睡的，往往都是宿舍裡欠睡的。”那也難怪！不過作為舍監，

理解學生其實也在學業與活動之間掙扎，也就不忍心加以譴責或者管控。

學生生活 自我管理

領導宿生會的Exco(執委)，更是如此。 舍堂的傳統：宿生的生活，由宿生自己管理。大者如宿舍收生，由宿生組成的收生委員會全權負責。理論上最後還是要舍監負最後責任。但是舍監的干預一般很少，也視乎舍監的管治風格。在互相尊重的前提下，每年總會有個別的案例，收生委員會會與舍監商討。

港大開始錄取內地學生第一年之後的暑假。收生委員會認為這位同學不能再收她入住第二年，因為她很不適應舍堂生活。數次半夜在走廊大聲責罵：“現在幾點鐘了？你們還算不算念書？人家要睡覺的。”經過與筆者協商，還是讓她住第二年。這位同學，畢業後在美國念博士。有一次，她參加美國某城市港大校友聚會，她提出要求，下次到內地招生，一定要找她幫忙。理由是：“我會告訴他們，進港大一定要住宿舍。我在美國念博士，其他的中國學生，就只有中國朋友，我卻是什麼國家的朋友都有；那是因為我在宿舍學會了與不同的人相處。”她之後在重要的國際機構工作了許多年。

宿生會當然不止於收生。收生以後分配房間，本來是可以非常頭痛的事，不同的年級、學科、國籍，如何分配，絕不簡單。但是每年經過複雜的討論，結果都會比較順暢。這種討論，往往會花掉不少時

間。有些討論，也許有經驗的人看來，只是小事一樁；但是筆者卻覺得，這是學生的一個學習過程，而且可以說是一種“速成”的學習方法。這種過程，要面對全宿舍成員的問責，要面對因人而異的願望或者挑剔。是一種在沒有絕對權威下的資源分配。是非常難得的學習。

以上只是略提兩個例子，而且都是學年開始需要處理的。宿生會要處理的事情，無日無之；每天都會有新的事情要解決。有時候，能幹的宿生會，還會主動提出一些創新的活動或者理念。

宿生繁雜 難得歷練

有一年，一位宿生會主席，中學時是高材生，筆者問她，為什麼會願意挑起這麼一個無日無夜無止境的擔子。她回答說：“我要是不擔任宿生會工作，也許可以輕輕鬆松在學業上拿一個一級榮譽，但是我就會失去了如此豐富而難得的經歷。我覺得非常值得。”數年後遇見她，還記得此事。

作為舍監，對筆者來說，這是思維上一個挑戰。學生沒有經驗，來問舍監；這些問題，也許對舍監來說非常簡單，給個答案，就能打發。換一種思維，讓學生自己去尋找答案，也許不那麼簡單，但卻是學生學習的好機會。若是舍監輕易給個答案，好像問題解決了，但是學生卻失去了一個思考問題的經歷。筆者看到在主持工作的宿生，進來的時候是不甚懂事的中學畢業生，短短一年幾個月，卻可以變得成熟甚至老練，就是因為在頗為複雜的宿舍生活中，經歷了絕不簡單的歷練。

而且，有時候，舍監不一定就比學生聰明。一個例子，2104年初，“沙士”橫行，宿舍都不能自由進出。宿生會提出，還是要舉行“新莊”（新選出來的執委）的就職典禮。在宿舍天台（空曠避疫也）展開了辯論。筆者與一眾導師，都認為避疫安全第一，不贊成冒險舉行。宿生會認為，“沙士”完結無期，不能永遠等下去；只要準備充分，應該按期舉行。幾乎鬧成僵局。最後筆者拍板：“我不贊成。但是不管宿生會如何決定，我支持！”結果在全體宿生全副武裝——口罩、手套、飲筒、……的情況下，舉行了一次別開生面的就職典禮。事後反思，宿生會是積極面對逆境，採的是攻勢；舍監與導師，也許責任在身，也許是年齡關係，採的是守勢。回想起來，面對逆境，他們思想的空間比我們大，真是後生可畏。

學生歷練 貴在信任

說到底，宿舍的事物，即使學生做錯了，也不會錯到哪裡去，出不了大禍。再舉一個例子，本欄提過很多次，此處不詳述。宿舍新裝的冷氣機，插卡啟動；因為失靈，自動免費供冷。欠下大學許多電費。筆者沒有按章報警，因為警方調查，雖然省事，不會有結果。開大會，群情洶湧譴責，但是無人認責。經過數輪討論，終於在特別大會，通過補償與自我懲罰方案。先決條件是向舍監自首。結果，有50多人自首，包括被選出來的全面優秀“超級宿生”，還竟然包括宿生會主席。這件事對筆者影響深刻。許多宿生，數年後還提起這件事，認為是一次重要的人生學習：道德，不是因為規範而發生。道德行為，不是因為人家說“你應該”，而是對自己說“我應該”。多年後，那位宿生會主席說：“之前，從來沒有機會如此認識‘道德’。”

這個事件，對筆者來說，最深刻的是：人，都是好的。給予機會，就會悟出善良和正義的一面，那是生命最大的動力。若是純粹地禁制、懲罰、譴責，都不會讓人變得更好，而只會讓這些善良與正義，埋沒得更深。人的善良與正義，埋藏在人的內部。教育的作用，就是把這些正向的元素，從人的內部煥發出來。而這，也只能靠學生的自我思考，自我發現，自我覺悟。這是學生自我管理宿舍生活的深層目標。但是，對學生的信任，是關鍵。

在宿舍的經歷，是筆者一生學習的高峰之一。因此得出在內地曾經流傳筆者的三句話：最好的紀律是不用寫的！最好的學習是拿不到學分的！最好的舍監什麼都不用做！

有人問，“什麼都不做，舍監有什麼用？”筆者的答案：“我做舍監，就是保證學生自己學會管理自己！”

以上是筆者對大學宿舍教育的認識。有人認為，“現在的學生不一樣了，沒有自我管理的能力。”只能說，時代變了，需要有更開放的思維，對學生有更大的信任。學生學會管理自己，宿舍是一個小社會試驗點。若把宿舍純粹看成是學生寓所，需要的只是行政管理，那是低層次的思維，也不是高等學府的形態。